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ncent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

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2)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9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健康護理及保健產品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用語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25年4月10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一份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a)有關健康護理及保健產品採購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資料；(b)獨立財務顧問就健康護理及保健產品採購協議致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c)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健康護理及保健產品採購協議的推薦建議；及(d)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完成將載入該通函之資料，本公司預期寄發該通函之日期將延遲至2025年4月30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文成

香港，2025年4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文成先生、蔡章泰先生、許明輝先生及符國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梁明珠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國章先生、區裕釗先生及容啟亮教授。